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Y CITY PROPERTY LIMITED

大悅城地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7)

內幕消息

由一間附屬公司發行 二零二四年首期境內公司債券

本公告乃由大悅城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中糧置業投資有限公司(「**發行人**」)向合資格投資者分期發行面值總額不超過人民幣4,000,000,000元的境內債券(「**境內債券**」)以及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完成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二零二三年首期境內債券。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二零二四年首期境內債券分為兩個品種，本金額總計不超過人民幣700,000,000元(「**二零二四年首期境內債券**」)：(i)品種一期限為5年，附第三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合資格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品種一債券**」)；及(ii)品種二期限為7年(「**品種二債券**」)，附第五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合資格投資者回售選擇權。二零二四年首期境內債券在品種一債券與品種二債券之間設有回撥機制，但回撥機制的比例並無限制。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發行人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完成向合資格投資者發行本金額為人民幣700,000,000元的品種一債券，票面利率為3.13%，乃根據簿記建檔結果釐定(「**發行**」)。品種二債券未發行。

二零二四年首期境內債券及發行人各自獲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根據其信用評級報告給予「AAA」信用評級。

本公司認為，發行乃於其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而本公告旨在知會投資者有關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情況。發行的募集資金將用於補充發行人贖回於二零一九年一月發行的境內債券所用的資金。有關發行的進一步資料將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刊發。

承董事會命
大悅城地產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朗

中國，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陳朗先生；執行董事姚長林先生；非執行董事馬德偉先生、劉雲先生及朱來賓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漢銓先生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林建明先生及陳帆城先生。